

文津出版

文史哲大系二二〇

西周

錫命

銘文

新研

何樹環◎著

西周錫命銘文新研

文史哲大系 220  
何樹環 著

天津出版社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西周錫命銘文新研 / 何樹環著. -- 初版. --

臺北市：文津，2007.09

面；公分。--（文史哲大系；220）

參考書目：面

ISBN 978-957-668-836-2(平裝)

1. 人事制度 2. 周禮 3. 西周 4. 中國

573.4115

96016306

文史哲大系 ㉔

## 西周錫命銘文新研

著 作 者：何 樹 環

發 行 人：邱 家 敬

出 版 者：文 津 出 版 社 有 限 公 司

地 址：台 北 市 106 建 國 南 路 二 段 294 巷 1 號

E-mail：twenchin@ms16.hinet.net

http://www.wenchin.com.tw

電 話：(02)23636464 傳 真：(02)23635439

郵政劃撥：00160840（文津出版社帳戶）

登 記 證：行 政 院 新 聞 局 局 版 台 業 字 第 5820 號

初版：2007年9月一刷 新台幣420元

ISBN 978-957-668-836-2

## 凡 例

- 一· 所採銅器銘文範圍：文中採用之銅器銘文，以 2006 年 12 月著錄出版或公布者為下限。
- 一· 正文中釋文隸定：正文中對於銘文的釋文以寬式為原則，如「各」隸定為「格」。於必要時以（ ）註記釋讀。
- 一· 缺疑擬補字：以□表示缺一字或難以隸定之字；以◻表示所缺字數不明確；以（？）註記疑問字；以□中有字表擬補字。
- 一· 文末附錄釋文隸定：缺、疑、擬補字，原則從前，唯不再以（ ）註記釋讀。合文、重文依拓片、摹本。又，若長篇銘文僅有小部分與本文討論主題相關，則節錄之。
- 一· 銅器名稱：文中對銅器之稱名，依《殷周金文集成》。《集成》出版後始著錄、出土、公布之銅器，則依初公布時之器名稱之。
- 一· 註解之排序與書寫：註解採隨頁註，排序以章為單位。同章中引用同人同書或同文時，首次引用時詳列出版項或文章出處，再次引用時則出版項、出處從略。
- 一· 表格排序：文中列有多個表格，排序以節為單位。重要表格另列有表格目錄，以便翻檢。

## 序

中國是一個歷史悠久的文明古國，然關於古代社會各方面情況的文獻記載，卻往往語焉不詳，甚至闕如，早在三千多年前，孔子就有文獻不足之嘆。十九世紀末，殷墟甲骨文發現，繼而王國維先生提出「古史二重證」的研究方法，自此，不論是在方法上還是研究成果上，學術研究都較以往有了根本的改觀。王國維先生據殷墟甲骨文而作〈殷禮徵文〉、〈殷周制度論〉，用甲骨文來探索商周禮制，以補文獻記載的不足。姑不論其研究之得失，就其方法而言，則代表了此後學術研究的新走向，現在的古文字材料已愈來愈多地運用到了古代歷史文化的研究中。

西周王朝代商以後，注重任用殷代遺才，全面繼承了殷代的文化和科學技術，創造了輝煌的周代文明，孔子曾讚嘆到：「周監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周代遺留下來的文獻和歷代學者對周代文明的傳述較商代為多，這就使得西周歷史文化的研究，較夏商二代有了更多可資憑藉的資料。但另一方面，西周文獻非常有限，又時有訛誤，且自清代以來已為學人熟知，所以在目前情況下，僅憑文獻已難以在西周歷史文化的研究上取得突破性的成績。

在傳世典籍之外，西周時期還有數量眾多的銅器銘文，這些銘文從各個方面記載了西周時期的文化面貌，多可彌補文獻記載的不足。自清代以來，金文研究日盛，在文字考釋、典章制度、重要史實等方面都取得了重大進展，現在西周歷史文化的研究，愈來愈離不開金文材料了。

冊命制度是周代禮制的重點，早在清代就有學者參照金文材料來探討周代的冊命制度，其後以齊思和、陳夢家等先生為代表的歷史學

家、古文字學家，結合文獻和古文字材料，對這一問題作了深入的研究。這些論著或對金文中賞賜物與命服的關係以及賜命的不同類型等有所闡明；或對冊命銘文的內容有深入的研討，劃出了冊命銘文的範圍；或對冊命儀式有所發明，闡釋了經傳中與冊命有關的各種記載；凡此都於周代冊命制度的研究功不可沒。

台灣中山大學何樹環先生在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礎上，廣泛採用銘文材料，結合相關的文獻記載，對西周冊命制度作了更為全面深入的研究，撰成《西周錫命銘文新研》一書，書中多有發明，指出了許多前此未曾注意到的現象。

該書首先回顧了以往的相關研究，對各家的要點都作了提綱挈領的介紹，並指出了以往研究中尚存在的疑難問題，使全書的研究有了明確的目標。接著，書中對學界所謂的「冊命銘文」的性質和內容進行了深入的辯析，指出各家所稱的「冊命」實不盡合於文獻的相關記載，凡命官授職、賞賜命服、車服之類，揆之古書，均應稱為「錫命」，方不致造成認定之混淆，此於該類銘文的認定，意義頗為重要。

書中還詳細討論了與錫命相關的一系列問題，對錫命賞賜物的性質、意義、服色等作了分類整理，指出了賞賜物中有命服與非命服之別，並對錫命銘文作了界定，指出其內容、特點及與非錫命銘文的根本區別。以此為基礎，書中還對周代錫命制度的許多相關問題進行了討論。

書中另一可觀之處，是列有多個詳細的材料一覽表，將相關銘文以列表的方式，分類陳列，極便學者檢索、對照，省去了許多翻檢之勞。此舉不僅使讀者受益良多，同時也顯示了該書作者踏實嚴謹的學風。

總之，該書將周代錫命銘文及相關制度的研究向前推進了一大步，是一部值得推薦的好書。唯盼早日面世，以饗學界。

彭裕喬 2007年6月於四川大學竹林村

## 目 錄

序	01
凡例	01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二章 西周「錫命銘文」正名	11
第一節 文獻所見「冊命」之意義與所命之事	12
一·文獻中「冊命」之意義	12
二·文獻中載諸簡冊之「命」	18
三·本節結語	27
第二節 學界所稱「冊命銘文」名實辨析（一）	
——各家所稱「冊命銘文」不盡名實相符	28
一·陳夢家所稱之「冊命銘文」	28
二·其餘各家所稱之「冊命銘文」	38
三·諸家所指稱之「冊命」實不盡合於文獻「冊命」之旨	56
四·本節結語	58
第三節 學界所稱「冊命銘文」名實辨析（二）	
——「錫命」之名較「冊命」更爲妥切	59
一·文獻中「錫命」之內含與銅器銘文之內容相應	60
二·「冊命」所造成的混淆	71
三·本節結語	79
第四節 本章結論	79
第三章 錫命賞賜物意義探析及相關問題考辨	85
第一節 錫命賞賜物意義探析（一）	86

一·鬯—附圭瓚·····	89
二·服飾·····	98
(一)衣之屬·····	103
(二)裳之屬·····	127
三·小結·····	138
第二節 錫命賞賜物意義探析(二)·····	141
一·車馬、車馬飾·····	141
二·旂之屬·····	154
三·土田、臣民與僕·····	162
四·兵器·····	172
五·其他·····	178
六·小結·····	188
第三節 錫命銘文的界定·····	191
一·錫命銘文的內容、特點·····	192
二·錫命銘文與非錫命銘文的區別·····	198
第四節 錫命賞賜物制度探析·····	222
一·錫命賞賜物的等級問題·····	222
二·錫命賞賜物的制度·····	231
第五節 本章結論·····	246
第四章 「黜鬯乃命」及相關問題考辨·····	250
第一節 釋「黜鬯乃命」·····	251
一·舊所釋「黜鬯乃命」容有未安·····	252
二·「黜鬯乃命」新釋·····	263
三·「黜鬯乃命」相關銘文檢討·····	272
四·單言「黜」之錫命銘文·····	282
五·本節結語·····	286
第二節 由「黜鬯乃命」論錫命之「重命制度」·····	289

---

第三節 「鬻鬯乃命」與「更乃祖考」	
——西周「世官」的補充意見……………	295
一·「更乃祖考」與西周「世官」關係檢討及補充意見…	295
二·「鬻鬯乃命」與「更乃祖考」交互作用下的 西周「世官」……………	311
三·本節結語……………	313
第四節 本章結論……………	314
第五章 結 論……………	317
徵引文獻……………	325
引用銅器銘文彙錄……………	341

# 表格目錄

1. 黃然偉冊命銘文表	40
2. 文獻「冊命」與各家冊命比較表	56
3. 各家錫命銘文一覽表	81
4. 各家共同認定錫命銘文一覽表	86
5. 銘文所見賞賜鬯、鬱鬯一覽表	92
6. 銘文所見賞賜圭瓊、瓊一覽表	95
7. 銘文所見賞賜服飾一覽表	98
8. 銘文所見戰爭賞賜物一覽表	112
9. 銘文所見市黃組合一覽表	138
10. 文獻與銘文市黃組合對照表	138
11. 銘文所見賞賜車馬、車馬飾一覽表	142
12. 銘文所見賞賜旂之屬一覽表	155
13. 銘文所見賞賜土田、臣民與僕一覽表	163
14. 銘文所見賞賜兵器一覽表	172
15. 銘文所見賞賜金玉一覽表	178
16. 錫命銘文總表	208
17. 周王賦予任務銘文一覽表	219
18. 非周王命官銘文一覽表	221
19. 錫命銘文服飾組合一覽表	224
20. 錫命銘文所見服物與錫命關係一覽表	248
21. 錫命銘文所見服物與爵級、命數對照表	249

# 第一章 緒論

西周銅器銘文中有一類是以記載命官授職、賞賜服物著稱的，此類銘文今皆稱之為「冊命銘文」。對於這類銘文的研究，自清·朱為弼（1771～1840）裒集相關銘文，並結合文獻材料，開始進行相關的研究以來，民國以後的學者亦嘗留意於此，並就此一問題的討論逐步擴充、深化。近三十年來，復有三本專書就西周冊命銘文進行系統性討論，至於其他論著中涉及此類銘文，或就此類銘文中若干問題進行深入討論的單篇論文，亦時有所見。綜觀歷來的研究，陳夢家將此類銘文由「錫命」改稱為「冊命」，可說是一個重要的分水嶺。以下乃就陳夢家以前及其之後的研究成果，和歷來研究中遺留下來的問題概述如下，藉此亦可知還有那些問題是應當持續努力和加以釐清的。

## 一、陳夢家以前的相關研究

陳夢家以前對於此類銘文的研究，主要有清·朱為弼和民國之後的齊思和二家。朱為弼的研究，見於氏著《茶聲館文集》，其中〈補周王錫命禮〉、〈侯氏入覲錫命禮〉、〈王親錫命禮〉、〈巡狩錫命禮〉、〈諸侯嗣位錫命禮〉、〈公侯錫作牧伯禮〉、〈附古錫命禮〉諸篇，即是以文獻為主，裒集相關銘文以為佐證，對西周錫命之事所進行的分類與研究。<sup>1</sup>朱氏之研究，以今日之學術觀點來看，不免有失誤之處，如其將記載軍功獻俘而獲賞賜之〈敵簋〉亦視為錫命之

<sup>1</sup> 清·朱為弼：《茶聲館文集》（咸豐四年刊本），卷一，頁十六～四十六。

事，即與今日學界看法明顯有異。儘管如此，其研究中已注意到銘文與文獻中錫命禮儀的相近，錫命銘文中賞賜物與命服的關係、錫命的不同類型等，對於日後的相關研究，都具有開創之功。

民國以後的齊思和著有〈周代錫命禮考〉。<sup>2</sup>此文與前舉朱氏的研究，在基本觀點上有同有異，在內容上則明顯有深化的現象。基本觀點上的相同，是二者皆以「錫命」來看待文獻中的相關記載和銘文；基本觀點的相異，則是朱氏是以文獻為主軸，持銘文做爲佐助，而齊氏則是既將二種材料相互比勘，以明確古代史事，又復以時代較早的銘文，對時代較晚的文獻記載，提出批判與論斷。例如齊氏在「錫命禮之儀式」一節中，即是以銘文和文獻相互參照，而此一部分亦即較朱氏更爲深入者。又如其於「錫命之內容」一節中，據西周錫命銘文所見賞賜物的情況，對《韓詩外傳》和《禮含文嘉》中不同的「九錫」次第提出中肯的意見，云：

「至于對諸侯之賜，則據《韓詩外傳》有九錫之典：『傳曰諸侯之有德者，天子賜之：一錫車馬，再錫衣服，三錫鈇鉞，四錫樂器，五錫納陞，六錫朱戶，七錫弓矢，八錫虎賁，九錫柅轡。』而《禮含文嘉》所述次第又略有不同：『一曰車馬，二曰衣服，三曰樂則，四曰朱戶，五曰納陞，六曰虎賁，七曰弓矢，八曰鈇鉞，九曰柅轡。』

《白虎通》復釋之曰：『能安民者賜車馬，能富民者賜衣服，能和民者賜樂則，民眾多者賜朱戶，能進善者賜納陞，能退惡者賜虎賁，能誅有罪者賜鈇鉞，能征不義者賜弓矢，孝道備者賜柅轡。』按後世九錫之說實本于此。今以金文考之，則衣服、車馬、弓矢、樂則、虎賁、斧、鉞、衣服、柅轡之賜皆有之，特不若禮家所言之整齊劃

<sup>2</sup> 發表於《燕京學報》32期（1947），復收於氏著：《中國史探研》（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12），頁99~129。

一，而禮家所未言者如貝、旗、圭、宗彝、玉環之類，又有數十種，則一切日用品無不可賜者，但朱戶、納陛則未見，是蓋依漢制立說，而不知其于古未合也。」<sup>3</sup>

按，此說中所判定的錫命銘文，及其所認為的錫命賜物雖不盡全然正確，但以九錫之說為「依漢制立說，而不知其于古未合也」，「今以金文考之，……特不若禮家所言之整齊劃一」，在方法、觀點上，乃較朱氏更為進步、深刻。而其排除漢以來的九錫之說，對於正確理解西周錫命之情況，無疑亦具擴清障礙之功。

## 二、陳夢家之後的相關研究

陳夢家自 1955 年起，在《考古學報》陸續發表〈西周銅器斷代〉（一）～（六），其中（三）對於西周冊命制度列有專章進行討論（中華書局 2004 年集結出版時，章節順序雖有所改動，但所列材料與論述則明顯增加。所增加者係陳氏所自書。以下引陳氏之說，即以陳夢家著作集《西周銅器斷代》為準。）陳夢家對於西周冊命制度的研究，與其之前朱、齊二氏最大的不同，乃是改「錫命」為「冊命」，其將銘文與文獻的結合，亦捨棄了「錫命」的相關記載，而專注於與「賜命」、「策」、「策命」相關者。此一方向的轉變對其後的學者有很大的影響力，這種影響，不論是稱名還是文獻印證方面，都清晰可見。除此之外，其後學者對「冊命銘文」的總體看法和相關研究，基本上即是以陳氏對冊命銘文的描述為起點，陳氏云：

「由此可見冊命的主要內容有三：一·賞賜，二·任命，三·誥誡；而一般的冊命亦以賞錫為多，其次任命。」<sup>4</sup>

<sup>3</sup> 齊思和：〈周代錫命禮考〉，《中國史探研》，頁 109。

<sup>4</sup> 陳夢家：《西周銅器斷代》（北京：中華書局，2004.4），頁 408。

「西周冊命中包含兩個主要內容：一是命以官職，一是賜以實物。此二事又互相關連，因命以官職故附帶的錫以命服、車服；因其有功，故有實物的賞賜。命服、車服的賞賜，也是任命的表示。」<sup>5</sup>

不過根據陳氏自己所判定的冊命銘文來看，「命以官職」是「主要」而不是「全部」，因為其認為命臣工執行任務的銘文，亦為冊命銘文之屬。

陳氏之後，黃然偉與張光裕二位先生約在同一時間分別對「冊命銘文」做了不同的研究。黃然偉先生是以商周的賞賜銘文為研究範圍，其中有相當大的部分是討論與冊命有關的問題。<sup>6</sup>張光裕先生則集中討論西周冊命儀式的過程。<sup>7</sup>張氏一文對冊命儀式過程的討論十分詳盡，至今仍為了解冊命禮儀時的重要著作。但其對於如何選擇和判定某篇銘文是否應歸屬於「冊命銘文」，未有明確說明，以至於「冊命」禮儀與其他儀式過程是否相同或有異，未能就其文而得知，此不可不謂稍有遺憾。黃氏所著專書較前舉陳氏之說，觀察面更為寬廣，其結論不論是否同於陳氏，但基本觀點仍是延續陳氏而來，例如黃氏對於「冊命」的基本立場為：

「一般之冊命為王或臣主命其臣屬任某職，然亦有時王繼其上代國君之命而繼續令其臣屬留任舊職者。……亦有時王另任先王所命之臣以新職者。……或有時王昔已任命其臣任某職，而今再命之者。……西周之賞錫銘文以此類冊

<sup>5</sup> 陳夢家：《西周銅器斷代》，頁415。

<sup>6</sup> 黃然偉之書原由香港龍門書店，1978 出版單行本，後收於氏著：《殷周史料論集》（香港：三聯書店，1995.10）。以下引黃氏之說皆據後者。

<sup>7</sup> 張光裕：〈金文中冊命之典〉，《雪齋學術論文集》（台北：藝文印書館，民78.9），頁1~31。原刊《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十卷下冊（1979）。

命為多，蓋冊命（或作『策命』）乃古代任命官員之方式。《周禮·春官·內史》云：『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命之』——是冊命為國家正式授命之行政制度矣。」<sup>8</sup>

復觀其對冊命銘文內容的描述，則可知與上引陳夢家之說相差無幾：

「在西周賜命銘文中，記王所策命之內容，主要有以下三種：(1)任命，(2)賞賜，(3)誥誡。……上述第一類任命之銘文，主要記王令某人任某職，……第二類賞賜，主要為王呼令其臣屬賞賜某人之辭。……第三類誥誡銘文，為王訓誡其臣屬，多謂先祖創業艱難，守成之不易，勉以克盡厥職，敬明其心，以輔佑君王云云。」<sup>9</sup>

甚至其將命臣工執行任務者亦列為「冊命銘文」，這點也是和陳氏相同的。至於賞賜物與所命職官的關係，黃氏則與陳氏「此二事又互相關連」的看法有異，認為二者間並無嚴格的規定，云：

「據銘文所示，西周之冊命賞賜，賞賜物數量之多寡，與官階之高低及官員之職司，並無嚴格之規定；同一官階所得賞賜，其質與量並不盡相同。」<sup>10</sup>

姑且不論二者的關係究竟為何，黃氏將「冊命銘文」所見賞賜物皆視為同一性質，即與命服有關，這點卻又是與陳氏相同的。

陳漢平先生著有《西周冊命制度研究》，<sup>11</sup>可說是陳夢家之後，在西周「冊命銘文」研究上的轉捩點。這種轉變明顯的表現在兩方面：一是對「冊命銘文」的認定標準；二是銘文所見賞賜物與所命之事的關係。在「冊命銘文」認定的標準上，陳氏特別強調封官授職此一特點，其書緒論云：

<sup>8</sup> 黃然偉：《殷周史料論集》，頁137。

<sup>9</sup> 同上註，頁120。

<sup>10</sup> 黃然偉：《殷周史料論集》，頁163。

<sup>11</sup> 陳漢平：《西周冊命制度研究》（上海：學林出版社，1986.12）。

「商周銅器銘文內容，其重要者大概可分為以下諸類：1、冊命。2、誥誡。3、賞賜。4、祭祀典禮。5、征伐紀功。6、契書約劑。7、訴訟糾紛。8、稱揚先祖。9、記為親屬或自己作器。在諸類銘文中，若依字數而論，則以西周冊命金文最多長篇。所謂『冊命』，簡而言之，即指封官授職，是為封建社會中之隆重典禮。無論天子任命百官，封建諸侯，諸侯之封卿大夫，卿大夫之封臣宰，均須舉此種禮儀。」<sup>12</sup>

據其「所謂『冊命』，簡而言之，即指封官授職」之語，並參照其所列「冊命銘文」，這與前面陳夢家、黃然偉二氏在銘文認定時雖有命臣工執行任務，是很不相同的。而這樣的觀點，在之後汪中文、黃盛璋二位先生的論著中，也都基本上持相同的看法，今學界觀點亦多同於此。至於銘文所見賞賜物的研究上，陳氏除了持續之前陳夢家、黃然偉對賞賜物本身的考證說明外，同時還做了兩項工作，一是賞賜物等級的順序；一是賞賜物與所命之事關係的討論。這兩項工作，無疑都對這類銘文的研究起了深化的作用，而後一項更是對之前研究方向上的一大改變，那就是陳氏在賞賜物與所命之事關係的討論上，加入了許多因素，包括職官正、副等級、職掌、賞賜物等級、爵級等，並將原本賞賜物與職官的「雙邊關係」，發展為賞賜物、職官、爵級的「三邊關係」。這些討論，都使得之後對於「冊命銘文」的研究，必需且必要考慮更多複雜且彼此相關的因素。

汪中文先生著有《西周冊命金文所見官制研究》，<sup>13</sup>書中除對命官制度和職官名稱、職掌進行討論，對於「冊命銘文」中「右者」和賞賜物制度的研究，亦著墨不少。其中關於「右者」的討論，是前人

<sup>12</sup> 陳漢平：《西周冊命制度研究》，頁2。

<sup>13</sup> 汪中文：《西周冊命金文所見官制研究》（台北：國立編譯館，民88.4）。

所較未嘗留意者，而賞賜物制度的研究，除了對黃然偉、陳漢平二位先生之說進行討論外，並增加了同一職官的職級和命數等因素，這也為賞賜物制度的研究取得了新的視角。另外，該書對「冊命銘文」的觀點雖與陳漢平基本一致，但據其所列之「冊命銘文」又不盡與陳漢平相同，這說明了雖然自陳漢平先生以後，對「冊命銘文」的判定似乎比陳夢家更為明確些，但事實上仍然是尚有努力的空間。

黃盛璋先生著有兩篇長文對冊命制度的相關問題，冊命與非冊命銘文的區別原則、賞賜物的制度等進行研究，此文分別為〈西周銅器中冊命制度及其關鍵問題新考〉、<sup>14</sup>〈西周銅器中服飾賞賜與職官及冊命制度關係〉。<sup>15</sup>在冊命制度的相關問題方面，黃氏提出了「增命」、「重命」，這兩點都為學界普遍接受。在冊命銘文的區別上，提出以服飾做為判定原則，這與過去的說法有所不同，似乎是更為簡要、明確些。至於賞賜物的制度，則強調服飾與職位的關係，云：

「服飾制度與職位的具體區分，主要有三：一是器物享用的有無，二是數量上的多寡，三是色飾上分別，並不是所有器物皆用作職位的標志，與行使職權之憑藉，已考明的主要有三：一是衣服（包括自冕黻、衣、袞以至帶、舄），二是車馬飾，戎器飾，三是旂旗與其附飾，這些東西不僅在享用上有等級區別，並且在享用數量的多寡上和色飾上也有一定的等級區別，例如市，以赤為貴，衣以玄為貴，有紋飾較無紋飾為貴等。」<sup>16</sup>

<sup>14</sup> 黃盛璋：〈西周銅器中冊命制度及其關鍵問題新考〉，《考古學研究》編委會編：《考古學研究》（西安：三秦出版社，1993.10），頁402~427。

<sup>15</sup> 黃盛璋：〈西周銅器中服飾賞賜與職官及冊命制度關係〉，《傳統文化與現代化》（1997年第1期），頁37~45。

<sup>16</sup> 同上註，頁45。